▶上接23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0	D320000201806170077	南京市浦口区的南钢集团废气污染;南京市浦口区滨江大道威尼斯水城段,夜间重型卡车噪声扰民。	南京市江北新区	大气,噪音	四、被举报对象基本情况 1、举报人反映的“南钢集团”全名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公司”)。南钢公司位于南京市东北方向,东北面与华能南京电厂、南京热电厂相邻,东临长江,南靠铁路局梅桂营车站和南化铁路专用线,西北面有宁扬一级公路并与厂区道路相接。公司拥有铁矿石采选、焦化、烧结、球团、炼铁、炼钢(含精炼)、轧钢(含热处理)的完整生产线,是以中厚板和优特钢长材为主导产品的现代化大型钢铁联合企业。目前已具备年产900万吨铁、1000万吨钢、940万吨钢材的综合生产能力。2017年度,南钢生铁产量为920万吨,钢产量为985万吨,钢材产量为878万吨。南钢公司主体工序同步配套相应节能减排设施,投用的环保装备与生产设施连锁控制,与主体设备同步运行、同步维修、同样管理。引进干法除尘、钢渣处理技术,余热发电、余压发电、烧结脱硫、高效除尘等环保技术。2017年,公司大力开展污染治理和厂区环境整治,实现环保设施提档升级及厂区景观的提升。 2、举报人反映的“滨江大道威尼斯水城段”包括威尼斯水城第三街区、第十一街区、第十二街区、第十六街区,开发商为南京浦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各街区基本情况如下: 威尼斯水城第三街区位于柳州东路202号,2011年6月开始分三期交付使用,总建筑面积224340.32m²,共1651户,目前入住率约为67%。 威尼斯水城第十一街区位于柳州东路211号,2014年10月31日交付使用,总建筑面积253052m²,共1646户,目前入住率约为60%。 威尼斯水城第十二街区位于天华东路104号,2016年9月交付使用,总建筑面积约300000m²,共2328户,目前入住率约为50%。 威尼斯水城第十六街区位于滨江大道与天华东路交界处北面,2017年12月01日交付使用,总建筑面积286602.3m²,共2232户,目前入住率约为13%。 3、滨江大道是浦口新城滨江风光带首期启动的重要基础设施项目,紧邻长江,南接西江路,经过城南河、纬七路隧道、七里河、纬三路隧道,与珍珠南路平交相接,基本位于现有江堤之上,采用从长江抽取江砂填筑路基方式筑就。2015年部分建成,目前还在继续建设中。 调查核实情况 1、6月18日15时,南京市环境监察总队组织执法人员吴勇、王猛对南钢公司进行现场检查。 核实情况:1、现场沿南钢公司周边的江北快速路、浦州路、百润路、柳州东路、江山路、威尼斯水城售楼处、映江路、天华东路、水城路、润泰家园、从浦洲路径向南钢4号门方向、经新化社区巡查,未发现明显异味。2、南钢公司360平方米烧结机(氨法脱硫)、2*220平方米烧结机(石灰石-石膏法脱硫)机头尾气均为湿法脱硫,尾气脱硫设施正在运行,脱硫后尾气扩散较差、拖尾明显。3、调阅南钢公司近两日焦炉、烧结机、球团、高炉等主要污染物排口在线数据,未发现超标排放行为。4、现场检查时,3号焦炉尾气排放氮氧化物121.41mg/Nm³,二氧化硫11.36mg/Nm³,烟尘2.71mg/Nm³;4号焦炉尾气排放氮氧化物200.65mg/Nm³,二氧化硫4.69mg/Nm³,烟尘8.87mg/Nm³;5号焦炉尾气排放氮氧化物139.9mg/Nm³,二氧化硫9.18mg/Nm³,烟尘2.7mg/Nm³。均符合相关排放标准。5、2018年6月9日下午和晚上南京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对南钢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了监督性监测,该公司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监测数据均达标。6月19日,南京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再次对南钢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了监督性监测采样,目前监测数据正在分析中。 虽然监测数据显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达标,但南钢公司排放废气的生产装置多、废气排放量大,即使达标排放情况下也会对大气环境造成一定污染。举报人反映的南钢公司废气污染的情况属实。 2、针对滨江大道威尼斯水城段夜间重型卡车噪声扰民的问题,6月18日夜间,江北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沿江城管中队长吴辉带队前往现场处理,检查时段未发现超载和违规运输渣土等违法违规行为。 6月18日,江北新区公安分局交警支队一大队中队长张蓉调阅了滨江大道威尼斯水城段的管理台账并于夜间进行了现场核实,经核实:1、检查时段未发现渣土车通过该段道路;2、2018年1月1日起,“渣土车车速不超过40公里/小时,并且晚间不得鸣笛”已列入今年审批渣土车通行线路的明确要求;支队一大队安排晚间留守中队警力加大对滨江大道一线渣土车违法行为的处罚,抛洒270起、号牌不清29起、闯红灯17起、违法鸣笛287起;协调城管部门利用渣土车管理平台加强抛洒滴漏的监管,从GPS反查中发现超速的移交交警部门处理;协调市交管局对滨江大道主要路口安装电子警察和测速设备,确保非现场抓拍交通违法。 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6月18日-19日对滨江大道威尼斯水城段夜间噪声进行了监测,结果显示敏感点噪声超标、道路边界噪声超标。举报人反映的滨江大道威尼斯水城段夜间重型卡车噪声扰民的情况属实。 存在问题 1、南钢公司废气排放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360平方米烧结机、2*220平方米烧结机湿法脱硫尾气扩散差,有拖尾现象,在一定气象条件下可能对周边造成影响;二是南钢公司焦炉、烧结机无脱硝设施,尾气氮氧化物虽达标排放但占标率高;三是燃料供应厂煤场未完成筒仓建设;四是原料场未完成封闭大棚建设。 2、滨江大道威尼斯水城段存在重型卡车夜间噪声扰民情况。	属实	处理整改情况 1、南钢公司整改措施。 南京市环境保护局要求南钢公司:(1) 360平方米烧结机、2*220平方米烧结机头尾气变更现有脱硫工艺,新建不造成二次污染扰民的脱硫设施;(2) 要求南钢公司进一步完善环保设施,建设焦炉、烧结机脱硝设施;(3) 完成燃料供应厂煤筒仓建设;(4) 完成原料场大棚建设。 2、滨江大道威尼斯水城段整改措施。 (1) 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局继续加强对该路段超载和渣土运输的管理力度,城管、交管部门加强夜间联合执法;(2) 江北新区交警支队严格进行渣土车线路审批,加大路面查处力度,协调城管等部门将渣土弃置场地予以更换,停止滨江大道弃土场的使用,彻底解决该处渣土车扰民的问题。 问题解决情况 1、南钢公司问题解决措施及完成时限。(1) 2019年12月底前完成360平方米烧结机、2*220平方米烧结机新脱硫设施的建设;(2) 2018年9月底前完成焦炉脱硝建设,2019年12月底前完成烧结机脱硝设施建设;(3) 2020年12月底前完成原燃料场大棚建设;(4) 2019年12月底前完成燃料供应厂煤筒仓建设。 2、江北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交警支队加强管理后,能够减少滨江大道威尼斯水城段交通噪声对居民的影响。	
11	D320000201806170082	南京市秦淮区秦虹街道康居里小区出新工程破坏绿化,无扬尘防护措施,扬尘扰民。	南京市秦淮区	大气	被举报对象基本情况 经调查,举报人投诉的项目为“康居里老旧小区环境整治工程”(主要实施内容为屋面防水整修、外墙渗水维修、立面喷刷出新、外墙构件统一更换、楼道出新整治、小区道路拓宽、绿化修整更换、新建休闲区域、整治修缮车棚等),位于秦淮区纬七路北侧康居里小区,项目总投资约3300万元,建设单位为南京白房房屋报修服务中心,监理单位为南京峪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江苏金标营建设有限公司。该项目于2017年10月开工,总工期8个月,因跨冬季施工及春节原因,工期延期至2018年9月。 调查核实情况 接到交办单后,秦淮区政府高度重视,要求秦虹街道牵头办理。6月18日下午2:30,区委常委、副区长程军带领区建设局、区水务局、区环保局、秦虹路街道、区城管执法大队、国资集团(白房房屋报修服务中心)等部门负责人到现场调查核实。 1、树木的砍伐通过居民认可且行政审批手续齐全,但施工过程中存在踩踏灌木的现象。 绿化项目施工前,相关方案通过了小区居民议事会的确认,为了确保方案及时实施,小区物业和管委会也提交了专门的申请报告。该方案在小区进行了公示。绿化方案中涉及的大树砍伐,办理了相关审批手续。居民反应的“出新工程破坏绿化”主要涉及两个方面: (1) 砍伐8株杨树和1株泡桐。由于杨树长大以后,季节性飘絮对小区环境污染非常大,易造成周边居民呼吸道疾病,特别是10年以上的杨树主干逐渐中空,对于高达15米左右的大树而言,亦存在倒塌的安全隐患。为此,南京市政府开展对成年杨树的整治,按照《南京市杨树更新改造计划》(宁政办发〔2017〕182号)的要求,经市园林部门批准,在居民议事会认可的基础上,小区整治单位对小区内8株杨树及1株存在险情的泡桐树进行了砍伐。 (2) 移除灌木、修剪树木。根据居民要求和设计规划,小区整治单位对影响小区道路拓宽、脚手架搭设的小树、灌木进行移除;对影响居民采光、污染居民车辆的树木进行修剪。除此之外,施工过程中存在因施工造成灌木被踩踏的情况,在具体实施时,存在宣传力度不够,与居民沟通不充分的问题。 2、施工现场落实了扬尘管控措施,但仍然存在不足。 经核实,有关扬尘的事项主要涉及日常保洁、物料覆盖、墙面清理和铲除墙皮。日常保洁方面有措施,每天洒水、清扫均有工人负责;物料、裸土覆盖方面措施不够,仅做到部分覆盖,根据现场核实,存在2处裸土覆盖不到位的情况(一处为康居里14幢北侧,另一处为康居里17幢西侧),已责令现场立即进行整改,并在今后严格实行常态化管理;墙面清理方面,脚手架拆除后的沿墙部位保洁清理基本到位,墙面清理过程中,有部分扬尘透过防护网外溢。 举报人反映的情况属实。 存在问题 1、绿化施工过程中,宣传力度不够,与居民沟通不充分; 2、施工现场存在2处裸土覆盖不到位的情况。	属实	整改情况 1、加强与居民的宣传、沟通,妥善处理居民投诉。对绿化相关方案进行进一步公示,现场及时解答居民的问询。 2、加强日常扬尘控制管理工作。(1) 对裸土覆盖不到位的情况及时整改,截至6月18日下午,已整改完成;(2) 建设单位要求现场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每30分钟洒水一次,降低扬尘对居民的影响,在外墙清理施工时,提前告知居民,加强施工区域的洒水和保洁,施工结束,及时清理现场,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3) 安排专门督查人员,定期对小区扬尘控制工作进行监督,确保长效管理到位。 3、加强现场工人的管理,防止破坏绿化。建设单位组织施工单位按照景观设计文件,对小区内的绿化进行整体统一建设,在保障使用功能的基础上,确保绿化植被的覆盖。 问题解决情况 已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加强宣传沟通和扬尘管控工作。	
12	D320000201806170085	1、南京市玄武区孝陵卫街道盛和家园小区居民反映宁芜铁路夜间鸣笛噪声扰民。2、盛和家园2期西侧南北走向的河道河水黑臭,有几根不明排水管。	南京市玄武区	水,噪音	被举报对象基本情况 1、盛和家园小区北临铁路仙宁线、宁芜铁路,均为东西走向。铁路仙宁线为全封闭的动车线路;宁芜铁路为普速铁路,源于民国时期的江南铁路,后改称宁芜铁路,宁芜铁路作为长三角地区承担重要客货运任务的国家既有铁路线,两条铁路的管理和运营均由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负责。 2、盛和家园小区分南、北片区(1期、2期),与马群街道相邻,小区西侧为南北走向的百水河(玄武段)。百水河北起王庄水库,经仙林大道、百水河(栖霞段)、百水河(玄武段)汇入运粮河,河道流向由北至南,玄武段长度约500米。 调查核实情况 1、2018年6月18日下午3时,孝陵卫街道分管领导樊六龙会同区住建局、南京市交通运输局赶赴现场检查。盛和家园小区是南京丰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拆迁安置小区,建有15栋高层住宅楼,2013年建成交付。小区北侧临铁路,建有3栋高层住宅楼,整体已安装双层中空隔声玻璃窗。该小区距铁路仙宁线约70米、距宁芜铁路约100米,小区与铁路间植有高大乔木并隔有百水河。小区对应铁路路段的仙宁线为高架路段,宁芜铁路为地基路段,路段南面紧邻百水河铁路桥和启迪大街铁路涵洞。仙宁线动车不鸣笛,宁芜铁路列车经过桥梁时按规定鸣笛。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铁路技术管理规程》(铁总科技〔2014〕172号)第461条规定,列车接近鸣笛标、道口、桥梁、隧道、行人、施工地点或天气不良等影响铁路运行安全时需鸣笛。举报人反映的铁路鸣笛噪声扰民情况属实。 2、2018年6月18日下午3:30,孝陵卫街道党工委书记朱明勇、孝陵卫办事处副主任、孝陵卫城管中心主任会同区水务局局长、建设局住房保障科科长对盛和家园小区西侧南北走向的河道进行实地调查。经现场排查由北向南共发现4个排水管:第1个排水管排出的水强烈臭味,为栖霞区马群街道泰康苑小区雨水管,现场发现有污水进入雨水管网现象;第2个和第3个排水管排出的水清澈无异味,分别为盛和家园1、2期的雨水管;第4个为南京市看守所的雨水管,晴天时无水排出。 盛和家园北片区(1期)保障房项目于2010年开工建设,2012年交付入住。污水管接入小区东北侧市政污水管网,雨水管线由小区西南侧入百水河。前期因部分居民擅自将阳台雨水管改为洗衣机排水管,洗衣废水进入白水河影响水质。我区建设局按区政府和环境整治工作要求,在今年5月4日实施了雨水管线临时截流改造工程,目前,未发现有污水下河现象。 盛和家园南片区(2期)于2016年交付入住,污水管线经市麒麟科创管理委员会同意,接入小区西侧启迪大街市政污水管网,雨水管线由小区西侧入百水河,目前,未发现污水下河现象。 6月19日上午玄武区环境监测站现场对3根(有一根无水排出)排水管出口及河道水进行采样,经检测,1号排口样品:清,无色,有强烈臭味,总磷:0.69mg/L,氨氮:5.79mg/L;2号排口样品:清,无色,无味,总磷:0.14mg/L,氨氮:0.065mg/L;3号排口样品:清,无色,无味,总磷:0.07mg/L,氨氮:0.172mg/L。对百水河盛和家园3个断面进行水质监测,依据城市黑臭水体标准,所测指标结果为非黑臭。 河道检测结果为非黑臭,但还是有栖霞区马群街道泰康苑小区雨水管排口有生活污水下河现象。举报人反映的情况属实。 存在问题 1、经过调查,反映火车鸣笛扰民情况属实,但符合安全管理制度要求。 2、栖霞区马群街道泰康苑小区雨水管排口有生活污水下河现象。	属实	处理整改情况 1、该段铁路已纳入宁芜铁路外绕项目。为有效推动宁芜铁路外绕工作,路地双方高层领导多次会商,2018年全国两会期间,南京市提交了关于强化南京铁路枢纽功能的建议,其中包括加快推进宁芜铁路外绕工程的有关内容;2018年3月15日,市政府主要领导与铁路总公司进行磋商,4月11日与铁路上海局集团进行磋商,5月9日再次与铁路总公司进行磋商;2018年5月17日,铁路总公司领导赴南京,与南京市主要领导协调有关铁路事项,商谈宁芜铁路外绕项目。目前,南京市已与铁路方就外绕线位方案达成一致,正合力加快推进该项目的前期工作。 2、南京市交通运输局于5月28日已函请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南京东机务段进一步加强对列车司机的教育与管理,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减少鸣笛。6月4日,该单位组织列车司机月度学习时进行了强调,并下发通知要求减少非安全需要的鸣笛。6月8日,市交通运输局又会同该单位召开专题现场会,研究减少列车鸣笛相关措施。经协商,南京东机务段同意结合每月例会制度,加强对列车司机的教育与管理,最大限度减少鸣笛。 3、针对排水管有污水下河问题,栖霞区马群街道对泰康苑主水管进行气囊封堵,目前已经完成,无污水下河现象。 4、孝陵卫街道配合区住建局、区水务局对盛和家园小区、百水河沿线排口管网进行再筛查,如发现混接乱接现象立即整改。 问题解决情况 1、下一步,解决铁路鸣笛噪声扰民问题的措施主要有:一是加快推进宁芜铁路外绕项目;二是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减少鸣笛;三是积极做好居民沟通工作,请予理解火车为保障安全鸣笛的实际情况。 2、针对栖霞区马群街道泰康苑小区雨水管排口有生活污水下河现象,马群街道已于6月19日完成对泰康苑主水管进行气囊封堵,目前已无污水下河现象。	
13	D320000201806170002	举报人反映:宜兴市新庄街道震泽北路9号的宜兴市恒祥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和居民区距离仅5米,生产耐火材料的项目至今未验收,非法从钢铁厂回收废耐火材料(含炉灰)加工,噪声粉尘污染严重,机器振动影响居民区房屋安全。	无锡市宜兴市	噪音,大气,其他污染	接到交办信访件后,2018年6月18日下午,宜兴市环境监察局第五分局,宜兴市新庄街道副主任、宜兴市新庄街道环保所所长等人赴宜兴市恒祥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现场进行了检查。现场检查时,该公司不在生产。车间内5台混炼机、1台圆锥破碎机配套建有布袋除尘设施。破碎车间正在进行整改,生产设备均已拆除。该公司生产噪声主要通过防震沟、隔音墙、距离衰减等降噪减震。 该公司使用原料为氧化镁、碳化硅、莫来石、矾土、粘土等,现场堆放在仓库的原料为非金属废耐火砖(主要成分为氧化镁、碳化硅、莫来石、矾土、粘土等),并非含炉灰的废耐火材料(有江苏省陶瓷耐火材料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说明)。该公司于2018年5月底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无组织粉尘及噪声进行了检查,数据显示达标排放。因该公司正在对厂区生产设备进行先进化改造,并在改造完成前不进行生产,检查人员无法在现场进行监测。环保部门将在企业恢复生产后,对企业生产粉尘、噪音和振动进行进一步检测,如发现超标情况,将依法对该公司严肃查处。	部分属实	1、要求该企业进一步做好隔音消音措施,进一步减少生产噪音对周围居民的影响。 2、环保部门和新庄街道管委将进一步加强对该企业的执法监管,督促企业加强环境管理,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14	D320000201806170013	举报人反映:无锡江阴市周庄镇沙山大道的江东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废气扰民。	无锡市江阴市	大气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属实。 6月18日中午接到交办件后,江阴市环保局、江阴市周庄镇等相关人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调查,检查人员采取现场查看、查阅资料、询问调查等方式,对该企业进行全面检查。 现场检查时,该公司2条开布线、3台压延机、3台发泡机、3条表面处理线、3台压纹机、8条复合线、2条涂布线、36台经编机、68台喷水织机、1台7900MA燃煤导热油炉正在使用,其余生产设备不在生产使用。与导热油炉配套的1套布袋除尘+碱喷淋脱硫+臭氧脱硝废气处理设施正在运行,6套工艺废气处理设施正在运行。其余3套未运行的废气处理设施对应的生产设备不在生产。现场检查时,江阴市环境监测站对该公司厂界废气及燃煤锅炉废气排气筒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均达标。(已停产,工艺废气待恢复生产后组织监测)	属实	6月18日,江阴市环保局对该公司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第051125号),责令按要求对生产设施采取密闭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并进行立案处罚(澄环罚告字【2018】督38号),拟对该公司罚款5万元。	
15	D320000201806170027	举报人反映:无锡市江阴市的龙达塑胶存在废气污染,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污染河道。	无锡市江阴市	水,大气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属实。 6月18日中午接到交办件后,江阴市环保局、江阴市周庄镇等相关人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调查,检查人员采取现场查看、查阅资料、采集水样、询问调查等方式,对该企业进行全面检查。 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在生产,1台发泡机、1台印刷后处理机、1台压纹机正在使用,1台发泡机配套的废气处理装置正在运行,正在使用的1台印刷后处理机和1台压纹机无废气处理设施,车间内存在无组织废气排放现象。位于厂区大门口的雨水排放口,有少量积存水,采集积存水水样1只,监测结果显示COD:45mg/L、总氮13mg/L、氨氮9.85mg/L、总磷0.868mg/L、PH7.95。该公司生活废水经集水池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托运至污水处理厂处理。	属实	江阴市环保局对该公司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第051113号),责令按要求安装废气治理装置,并进行立案处罚(澄环罚告字【2018】督39号),拟对该公司罚款20万元。 6月20日,江阴市环保局查封了该公司一台开幅涂层机、四台印刷后处理机、一台压纹机。	
16	D320000201806170028	举报人反映:无锡江阴市临港街道的立新河水质黑臭,已纳入2019年河道整治,希望尽快治理。	无锡市江阴市	水	经查,群众反映的问题属实。 2018年6月18日中午接到交办件后,江阴市利港街道、机械装备产业园管委会、江阴市环保局等相关人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开展调查,分析排查问题。江阴市环境监测站对立新河水质采样,由西向东数据分别为:球庄西灌溉站北 PH 7.45、COD 50 mg/L、氨氮 4.01 mg/L、总磷 0.650mg/L;郭球路桥西PH 7.53、COD 45 mg/L、氨氮 3.38 mg/L、总磷 0.506mg/L;立新河贵宾路桥西PH 7.51、COD 48 mg/L、氨氮 1.60 mg/L、总磷 0.257mg/L;江市桥东PH 7.38、COD 43 mg/L、氨氮 3.51 mg/L、总磷 0.498mg/L;西利路桥西PH 7.41、COD 33 mg/L、氨氮 1.97 mg/L、总磷 0.313mg/L;立新河南侧江市路桥东雨水管道排口PH 7.28、COD 149 mg/L、氨氮 8.36 mg/L、总磷 1.49mg/L;属Ⅴ类水质。	属实	根据巡查情况,江阴市利港街道党工委立即分析河道水质问题,商讨制定方案: 1、由利港街道负责,把后江市、翟家头、许家头、钟家头四个自然村排入2018年第一批农村生活污水分散式处理计划,待江阴市农村生活污水PPP项目获批后,立即实施,预计2018年底完成。 2、由后江市社区负责,加强河道保洁长效管理,定期打捞落叶、漂浮物等,保持河道洁净。 3、由江市社区负责,加强管理,防止畜禽养殖回潮。	
17	D320000201806170032	举报人反映:无锡江阴市青阳镇的普海铝业公司没有环评审批手续,生产至今。	无锡市江阴市	其他污染	经查,群众反映的问题属实。 6月18日中午接到交办件后,江阴市青阳镇、江阴市环保局等相关人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调处,当时,因该公司端午放假停产。6月19日公司恢复生产后,江阴市环保局相关人员再次赴现场调查处理。 对比自查评估报告,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增加了挤压机(630型)1台、铝棒加热炉1台(天然气加热)、模具加热炉1台(电加热)、注胶机1台、穿条机1台、模具清洗池1个,其中挤压机(630型)1台、铝棒加热炉1台(天然气加热)、模具加热炉1台(电加热)于2018年3月16日签订购买合同,2018年4月底安装到位,目前已投入生产。注胶机1台、穿条机1台、模具清洗池1个等生产设备于2018年6月10日投入生产,新增设备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未经环保主管部门审批及验收。 现场检查时还发现:1、该公司木纹转印机使用天然气加热烘干,未配套相应的废气治理设施;2、6月10日在安装模具清洗池配套的废气处理装置时拆除废水预处理系统,后续未再恢复,废水暂存于集水池中未排放。	属实	1、对该公司新增生产设备未履行环保审批手续即投入生产、使用的行为,江阴市环保局于6月18日下发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第081168号、第081169号),并立案处罚(澄环罚告字〔2018〕督31号、32号),拟罚款42.4万元(包含未执行三同时对公司罚款30万元、对个人罚款10万元,违反环评法罚投资额的5%即2.4万元)。 2、江阴市环保局6月19日对该公司未批投用的设备、未配套废气处理设施的设备实施了查封(澄环强决字〔2018〕第081005号)。 3、对该公司擅自拆除、停用废水预处理设施的行为,江阴市环保局于6月19日下发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第081170号),并立案处罚(澄环罚告字〔2018〕督33号),拟罚款10万元,并移送公安行政拘留。	
18	D320000201806170064	举报人反映: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的木柴粉碎、造粒行业无环评手续,现当地将镇内相关木制品行业的企业一律关停,质疑为什么不能补办环评审批手续。	无锡市锡山区	其他污染	接到交办件后,锡北镇立即对举报人反映的情况进行调查核实,举报人反映情况属实。根据举报人反映木柴粉碎、造粒行业归属于小散乱污整治的第四大类行业,木器家具行业中,生产环境与该整治行业类内第六重点:粉尘防爆不符合要求,因此锡北镇对该类企业限制准入,均不予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属实	该行业已列入“小散乱污”整治范围内,我镇将继续对该行业限制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并在规定时间内取缔关闭一批“小散乱污”企业作坊。	
19	D320000201806170074	举报人反映:无锡市江阴市青阳镇南沿河路的江阴市龙翔铝氧化有限公司,存在暗管偷排污水:污水渗入雨水管网排放;废气处理设施长期闲置,废气偷排。	无锡市江阴市	水,大气	经查,信访人反映的问题基本属实。 2018年6月18日中午接到交办件后,江阴市环保局、江阴市青阳镇等相关人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调查。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未在生产,废气处理设施及废水预处理设施均未运行。现场对酸雾吸收塔喷淋液(包括企业另外增加的3#备用酸雾吸收塔)经pH试纸测试呈碱性,碱雾吸收塔喷淋液经pH试纸测试呈酸性。执法人员现场要求开启废气处理设施,吸收塔均能运行正常。机械抛光(精抛)车间基本密封,产生的少量粉尘由风机排入车间外封闭的铁丝网箱进行收集。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日产生量90-100吨)经预处理设施处理,预处理工艺:废水--加药反应-沉淀。电解废水使用二套磷酸回收装置进行单独处理。废水预处理后接入江阴市源通综合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2018年1月至今,公司自来水用量、河水用量、污水接管量都安装有计量表进行计量,分别为:13070吨、716吨、13272吨;废气设施有运行台账,酸雾吸收塔使用的片碱量、碱雾吸收塔使用的酸量均有明确记录;污泥产生情况:产生量80吨,转移量77.39吨,2017年12月底暂存量9.495吨,现危废仓库库存量12.105吨。 该公司在厂区西侧的锡澄运河边南、北各有一个雨水排放口,两排放口相隔距离约10米,分别与厂内南、北二个窨井口相连通。现场检查时,北侧窨井口底部用水泥封底,无积水,但河边雨水排放口有微量废水外排(颜色较清、滴水排放),现场采水样1只;南侧窨井有少量废水通过河边南侧排放口排入河中(初步判断是厂区西南侧生活污水收集池有废水渗漏),现场采水样1只;同时,在厂区西南侧生活污水收集池采集水样1只。3只水样数据情况如下: 采样地点 pH值(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mg/L) 氨氮(mg/L) 总磷(mg/L) 总铬(mg/L) 总镍(mg/L) 总铝(mg/L) 厂区外河旁北侧雨水排放口 2.87 22 9.61 7.56 0.33 0.14 334 厂区河旁南侧雨水排放口 6.89 193 10.6 1.95 0.05 0.08 114 厂区西南侧生活污水收集池 2.32 389 35.8 67.8 <0.03 0.02 1.10 为查明6月18日检查采样时,北侧窨井口底部有用水泥封底无积水,但与其相连的雨水排放口有微量废水外排,且监测数据(见上表)异常的现象(情节轻微,没有主观故意,酸性废水排放量极小,不适合移送)。6月20日上午,江阴市环保局、江阴市青阳镇镇长、执法局、镇资产办再次赴现场调查。一是进行现场检查,检查时该公司未在生产,两个雨水排放口已用水泥进行封堵,无废水外排现象。二是询问公司总经理:该窨井口底部经常有积水,为防止平时有水流入管道,6月14日曾用水泥对该窨井底部进行了抹平,使底面与雨水管道基本相平。为解决废水外排情况,6月19日对两个雨水排放口进行了封堵。同时,建立完善了一个雨水收集池进行收集处理,目前可做到无废水外排。三时检查地下管路情况,现场要求企业对该雨水窨井底部及该雨水管道(管道长约13米)连接段部分点位进行了开挖,未发现有暗管或其它多余管路。	基本属实	1、针对该公司雨水排放口废水超标的行为下发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澄环责改字〔2018〕第081254号),要求立即停止违法排污行为,封堵排污口;并立案处罚(澄环罚告字〔2018〕督34号),拟罚款贰拾万元。 2、抛光车间配套的设施陈旧,收集设施周围地面有少量粉尘产生,车间窗户玻璃有破损,要求立即进行整治完善。 3、厂区西侧围墙内生产用支架露天堆放,要求立即进行清理。 4、要求完善生活生产污水的收集处理,防止渗漏进入外环境。 5、江阴市青阳镇政府加强对该公司的跟踪服务管理,确保雨污分流设施到位,达标排放。	

▶下转25版